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cu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7)

### 委任非執行董事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孟輝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8月5日起生效。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先生，48歲，持有香港科技大學電腦科學學士及碩士學位，擁有超過20年的跨領域經驗，涵蓋全球投資銀行、資產管理及數字企業架構。陳先生現為標準盛豐環球基金的基金經理，自2026年2月起任職，負責亞洲及新興市場優質工業、基礎設施、房地產、礦業、可再生能源及供應鏈項目的資本配置與投資架構。

在此之前，陳先生曾於瑞銀集團香港任職副董事逾14年(由2012年1月至2026年1月)，主導全球銀行系統現代化、風險管控及數字化項目，並於職業生涯早期參與多項政府資助的跨境供應鏈安全項目(包括射頻辨識及電子封條計劃)，以及歐盟第七期科研框架計劃下的CASSANDRA項目，專注於全球供應鏈可視性及數據標準化。陳先生在跨境交易架構、資本配置、企業風險管理、數字化轉型及技術治理等領域具備深厚專長，並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牌照。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為三年，自2026年8月5日起生效，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陳先生的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其任期將持續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屆時彼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輪值告退及應選連任，或直至細則及／或任何適用法律法規規定須提前終止為止。陳先生有權收取每年18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該袍金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責及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而釐定，並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v)並無或不被視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券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與建議委任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陳先生加入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霆先生

香港，2026年8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為陳霆先生（主席）、陳霄女士、楊孟璋教授、工程師、文元先生及馮敬謙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陳孟輝先生；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貝博士、蔡文安先生及詹廷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ficustech.com](http://www.ficustech.com)刊登。